



201819123263

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样 品 编 号： 23030114-CCS02

样 品 名 称： 出厂水（鹤山北控水务四堡水厂出厂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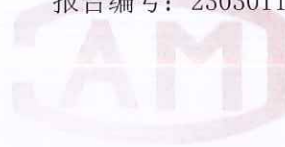
委 托 单 位： 广东鹤山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广东省鹤山市沙坪镇新业路900号

检测机构



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声 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结果的公正、准确、科学和规范，并对检测的数据负责，并对委托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对于来样委托检测，报告只对来样负责；对于含抽样的检测，报告只对抽样的批次负责。
- 3、本检测报告除编制、审核和签发为手写体外，其余均为打印体。本检测报告如出现增删或涂改无效，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或骑缝章无效。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CMA）的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4、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报告。
- 5、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后 15 天内提出书面意见。进行微生物学检测的样品不做复检，对不可保存或超过保存期的样品不作复检。
- 6、本检测报告及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的标签、广告、评价及商品宣传。

本公司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簞边管理区大石古（土名）

江门融浩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西江水厂办公楼1楼

邮政编码：529000

电话：0750-3286330

传真：0750-3286352



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本报告第 3 页 共 9 页

一、检测目的

受广东鹤山北控水务有限公司的委托，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广东鹤山北控水务有限公司鹤山北控水务四堡水厂的出厂水进行水质检测。

二、检测概况

项目名称	/		
样品编号	23030114-CCS02	检测类型	客户送样
委托单位	广东鹤山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广东省鹤山市沙坪镇新业路900号
委托单位联系人	谭女士	联系方式	0750-8966798
采样单位	广东鹤山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样品类型	出厂水
样品来源	鹤山北控水务四堡水厂出厂水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液体
样品规格及数量	10.5 L	采样时间	/
采样容器	玻璃瓶 盐水瓶 聚乙烯瓶 无菌袋	收样日期	2023年3月1日 17:43
		检测日期	2023年3月1日 - 2023年3月27日
采/送样人	冯晓明		
主检人员	甄真 黄首妍 刘宾毅 麦靖熔 何伟涛 谢文韬 何飞粤 余雪婵		
采样依据	/		
标准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06		

编制：

审核：

签发：

签发日期：

2023年3月28日



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三、检测项目

总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大肠埃希氏菌、菌落总数、砷、镉、铬（六价）、铅、汞、硒、氰化物、氟化物、硝酸盐（以N计）、三氯甲烷、四氯化碳、溴酸盐（使用臭氧时）、甲醛（使用臭氧时）、亚氯酸盐（使用二氧化氯消毒时）、氯酸盐（使用复合二氧化氯消毒时）、色度（铂钴色度单位）、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臭和味、肉眼可见物、pH、铝、铁、锰、铜、锌、氯化物、硫酸盐、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以CaCO₃计）、耗氧量（COD_{Mn}法，以O₂计）、挥发酚类（以苯酚计）、阴离子合成洗涤剂、总α放射性、总β放射性、游离余氯、一氯胺（总氯）、臭氧（O₃）、二氧化氯（ClO₂）（共42项，实测35项）

四、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限值	计量单位	检测结果
1	总大肠菌群	不得检出	CFU/100mL	未检出
2	耐热大肠菌群	不得检出	CFU/100mL	未检出
3	大肠埃希氏菌	不得检出	CFU/100mL	未检出
4	菌落总数	≤100	CFU/mL	1
5	砷	≤0.01	mg/L	0.00057
6	镉	≤0.005	mg/L	<0.00006
7	铬（六价）	≤0.05	mg/L	<0.004
8	铅	≤0.01	mg/L	<0.00007
9	汞	≤0.001	mg/L	<0.00005
10	硒	≤0.01	mg/L	0.00021
11	氰化物	≤0.05	mg/L	<0.0020
12	氟化物	≤1.0	mg/L	0.08
13	硝酸盐（以N计）	≤10，地下水源限制时为≤20	mg/L	0.50
14	三氯甲烷	≤0.06	mg/L	<0.0005
15	四氯化碳	≤0.002	mg/L	<0.00005
16	溴酸盐（使用臭氧时）	≤0.01	mg/L	-
17	甲醛（使用臭氧时）	≤0.9	mg/L	-
18	亚氯酸盐（使用二氧化氯消毒时）	≤0.7	mg/L	-
19	氯酸盐（使用复合二氧化氯消毒时）	≤0.7	mg/L	-
20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	≤15	度	<5

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四、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限值	计量单位	检测结果
21	浑浊度 (散射浑浊度单位)	≤1, 水源与净水技术条件限制时为≤3	NTU	0.13
22	臭和味	无异臭、异味	级	0
23	肉眼可见物	无	-	无
24	pH	不小于6.5且不大于8.5	-	7.81
25	铝	≤0.2	mg/L	0.0231
26	铁	≤0.3	mg/L	<0.0009
27	锰	≤0.1	mg/L	0.00024
28	铜	≤1.0	mg/L	0.00052
29	锌	≤1.0	mg/L	0.0047
30	氯化物	≤250	mg/L	3.9
31	硫酸盐	≤250	mg/L	3
32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mg/L	36
33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450	mg/L	26.0
34	耗氧量 (COD _{Mn} 法, 以O ₂ 计)	≤3, 水源限制, 原水耗氧量>6mg/L时为≤5	mg/L	0.80
35	挥发酚类 (以苯酚计)	≤0.002	mg/L	<0.0010
36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0.3	mg/L	<0.050
37	总α放射性	≤0.5	Bq/L	<0.016
38	总β放射性	≤1	Bq/L	0.057
39	游离余氯	出厂水≥0.3, 管网末梢水≥0.05	mg/L	0.70
40	一氯胺 (总氯)	出厂水≥0.5, 管网末梢水≥0.05	mg/L	-
41	臭氧 (O ₃)	管网末梢水≥0.02, 如加氯, 总氯≥0.05	mg/L	-
42	二氧化氯 (ClO ₂)	出厂水≥0.1, 管网末梢水≥0.02	mg/L	-

样品照片

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本报告第 6 页 共 9 页



鹤山北控水务四堡水厂出厂水样品



鹤山北控水务四堡水厂出厂水样品

五、监测方法、仪器设备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仪器设备	设备编号	检出限	单位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06 (2.2) 滤膜法	303-3A型电热恒温培养箱	1408804	-	CFU/100mL
2	耐热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06 (3.2) 滤膜法	HGPN-II-163型隔水式电热恒温培养箱	09511901	-	CFU/100mL
3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06 (4.2) 滤膜法	303-3A型电热恒温培养箱	1408804	-	CFU/100mL
4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06 (1.1) 平皿计数法	303-3A型电热恒温培养箱	1408805	-	CFU/mL
5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7800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P17150645	0.00009	mg/L
6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7800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P17150645	0.00006	mg/L
7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0.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Uvmini-1280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12265630372	0.004	mg/L
8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7800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P17150645	0.00007	mg/L

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五、监测方法、仪器设备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仪器设备	设备编号	检出限	单位
9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8.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AFS-9230型原子荧光光度计	9230-1404247Z9	0.00005	mg/L
10	硒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7800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P17150645	0.00009	mg/L
11	氰化物	《城镇供水水质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和感官性状指标》CJ/T141-2018 (5.2.2) 流动注射法	FIA-6000+型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	01-1405140	0.002	mg/L
12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3.2) 离子色谱法	1.925.0020 (ECO) 型离子色谱仪	1925002004038	0.05	mg/L
13	硝酸盐（以N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3.2) 离子色谱法	1.925.0020 (ECO) 型离子色谱仪	1925002004038	0.01	mg/L
14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06 (1.2)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6890N型气相色谱仪	US10231006	0.0005	mg/L
15	四氯化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06 (1.2)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6890N型气相色谱仪	US10231006	0.00005	mg/L
16	溴酸盐（使用臭氧时）	-	-	-	-	-
17	甲醛（使用臭氧时）	-	-	-	-	-
18	亚氯酸盐（使用二氧化氯消毒时）	-	-	-	-	-
19	氯酸盐（使用复合二氧化氯消毒时）	-	-	-	-	-
20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1.1) 铂-钴标准比色法	50mL型具塞比色管	GY/BSG-JS/50-(01~12)	5	度
21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2.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2100AN型实验室台式浊度仪	14070C024180	0.01	NTU
22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3.1) 嗅气和尝味法	250mL型锥形瓶	-	-	级

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本报告第 8 页 共 9 页

五、监测方法、仪器设备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仪器设备	设备编号	检出限	单位
23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4.1) 直接观察法	-	-	-	-
24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5.1) 玻璃电极法	PB-10型pH酸度计	3141310141	-	-
25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7800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P17150645	0.0006	mg/L
26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7800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P17150645	0.0009	mg/L
27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7800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P17150645	0.00006	mg/L
28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7800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P17150645	0.00009	mg/L
29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GB/T 5750.6-2006 (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7800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JP17150645	0.0008	mg/L
30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3.2) 离子色谱法	1.925.0020 (ECO) 型离子色谱仪	1925002004038	0.1	mg/L
31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06 (3.2) 离子色谱法	1.925.0020 (ECO) 型离子色谱仪	1925002004038	1	mg/L
32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8.1) 称量法	BS224S型电子天平	18760675	4	mg/L
33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06 (7.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25mL型棕色酸式滴定管	RD/DDG-SS/25-01	1	mg/L

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五、监测方法、仪器设备及检出限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仪器设备	设备编号	检出限	单位
34	耗氧量(COD _{Mn} 法, 以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GB/T 5750.7-2006 (1.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25mL型酸式滴定管	RD/DDG-SS/25-02	0.05	mg/L
35	挥发酚类(以苯酚计)	《城镇供水水质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和感官性状指标》CJ/T 141-2018 (5.4.2) 流动注射法	FIA-6000+型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	01-1405140	0.001	mg/L
36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城镇供水水质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和感官性状指标》CJ/T141-2018 (5.5.2) 流动注射法	FIA-6000+型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	01-1405140	0.05	mg/L
37	总α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放射性指标》GB/T 5750.13-2006 (1.1) 低本底总α检测法	LB-6型低本底α、β测量仪	071	0.016	Bq/L
38	总β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放射性指标》GB/T 5750.13-2006 (2.1) 薄样法	LB-6型低本底α、β测量仪	071	0.028	Bq/L
39	游离余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GB/T 5750.11-2006 (1.2) 3,3',5,5'-四甲基联苯胺比色法	50mL型具塞比色管	GY/BSG/50-(13~24)	0.005	mg/L
40	一氯胺(总氯)	-	-	-	-	-
41	臭氧(O ₃)	-	-	-	-	-
42	二氧化氯(ClO ₂)	-	-	-	-	-

以下空白

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报告

本报告第1页/共1页

采样日期: 2023年3月1日

样品名称:	出厂水	生产单位:	---
样品来源:	鹤山北控水务四堡水厂出厂水	规格及数量:	10.5 L
生产日期/批号:	---	产品批量:	---
委托单位:	广东鹤山北控水务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客户送样
委托单位地址:	广东省鹤山市沙坪镇新业路900号	采样人:	冯晓明
检测机构:	江门公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机构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篁边管理区大石古(土名)江门融浩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西江水厂办公楼1楼		

一. 检测项目:

总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大肠埃希氏菌、菌落总数、砷、镉、铬(六价)、铅、汞、硒、氰化物、氟化物、硝酸盐(以N计)、三氯甲烷、四氯化碳、溴酸盐(使用臭氧时)、甲醛(使用臭氧时)、亚氯酸盐(使用二氧化氯消毒时)、氯酸盐(使用复合二氧化氯消毒时)、色度(铂钴色度单位)、浊度(散射浊度单位)、臭和味、肉眼可见物、pH、铝、铁、锰、铜、锌、氯化物、硫酸盐、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以CaCO₃计)、耗氧量(COD_{Mn}法,以O₂计)、挥发酚类(以苯酚计)、阴离子合成洗涤剂、总α放射性、总β放射性、游离余氯、一氯胺(总氯)、臭氧(O₃)、二氧化氯(ClO₂) (共42项,实测35项)

二. 评价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06

三. 卫生学评价

根据报告编号(23030114-CCS02)的检测报告显示,样品所检测项目结果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06的限值要求。

2023年3月28日

编制:

冯晓明

审核:

邓富强

签发:

吴涛



备注: 本评价报告仅对本次来样批次的样品检测项目的结果负责。

以下空白